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 2026 年湖南省教师人工智能应用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高等学校，委厅有关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 2.0，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根据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中央电化教育馆）《关于开展 2026 年教师人工智能应用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要求，决定面向全省教师开展人工智能应用案例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活动以教师人智协同教学能力提升为主题，促进人工智能与教育创新融合，按照个人自愿参加的原则，聚焦教 AI、用 AI、创 AI、护 AI 四个类别，精心提炼应用案例成果，探索人机协同教学模式，提升教师在人工智能应用方面的实践成效。

二、活动组织

本次活动在省教育厅指导下，由省电化教育馆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三、参加人员

全省基础教育（含幼儿园、特教、中职）、职业教育、高等教

育阶段有意愿的教师。

四、案例类别

案例设置“教 AI、用 AI、创 AI、护 AI”四个类别（每个类别征集指南请登录省级活动平台 <https://ps.hnedu.cn:7081/srgzr/login.html> 查阅）。

五、申报限额

- 1.高等学校。每所高校每类案例限报 1 件，共 3 件。
- 2.基础教育。各市州申报限额见附件 1。

六、活动流程

此次活动依托湖南智慧教育平台（以下简称：省平台）按以下流程组织实施。

1.案例准备。有意愿参加的教师结合自身实际，选择申报的案例类别，根据每个类别的征集指南形成案例（案例须聚焦人工智能与教育教学创新融合，以问题解决和应用实效为导向）。严禁直接用 AI 自动生成案例。

2.单位自评。各市州和高校自行组织案例征集活动，于 6 月 10 号前按照申报限额完成本单位案例择优推荐工作，形成推荐案例名单，并于 6 月 15 日前由各单位管理员组织本单位本地区推荐案例作者在省平台完成案例上传（登录湖南智慧教育平台“活动竞赛”栏目下“全省教师人工智能应用案例征集活动”系统完成），逾期概不受理。

3.省级推荐。省电教馆将于 6 月 25 日前组织专家择优遴选 400 个案例推荐至中央电教馆，并于 6 月 30 日将省级推荐案例上传至国家活动平台（由高校和市州管理员组织本地省级推荐案例的作

者登录平台完成，<https://jiaoshi.eduyun.cn>）。

4.结果公布。省级推荐完成后将在省级活动平台统一公布省级案例名单，并发放省级案例电子证书。国家评选完成后将于12月发放国家级案例电子证书（国家活动平台“我的证书”模块查询与下载）。

5.交流展示。9月至11月，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部分案例分别参加国家级交流展示，具体时间、地点等另行通知。同时，将选择部分国家级推荐案例上线到我省和国家智慧教育平台，作为研修资源供广大教师学习借鉴。

请各单位对照要求认真组织案例征集活动，并于5月9日前将本单位负责此项工作的管理员信息表（附件2）发送至指定邮箱（hndjpxk@163.com）。

联系方式：省教育厅科技处 卢颖 郭龙涛，15669239725；

省电化教育馆 余剑波，0731-84415312。

附件：1.各市州教师人工智能应用案例推荐指标

2.2026年案例征集活动管理员信息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各市州教师人工智能应用案例推荐指标

市 州	指标数	教 AI	用 AI	创 AI	护 AI
长沙市	114	23	46	23	23
株洲市	40	8	16	8	8
湘潭市	24	5	9	5	5
衡阳市	78	16	31	16	16
邵阳市	78	16	31	16	16
岳阳市	50	10	20	10	10
常德市	45	9	18	9	9
张家界市	17	3	7	3	3
益阳市	38	8	15	8	8
郴州市	63	13	25	13	13
永州市	68	14	27	14	14
怀化市	54	11	22	11	11
娄底市	48	10	19	10	10
湘西州	33	7	13	7	7
总 计	750	150	300	150	150

附件 2

2026 年案例征集活动管理员信息表

单位名称（盖章）：

姓 名		部 门	
职 务		手 机	
办公座机		电子邮箱	

注：请各单位将表格 Word 电子档和加盖公章 PDF 文档各 1 份，以“2026 年案例征集—XXX 单位”命名，于 5 月 9 日前发送到 hndjpxk@163.com，登录省级活动平台扫二维码进“2026 年 AI 案例征集活动”管理员工作群。